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ST 海核

公告编号：2022-104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及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海核，证券代码：002366）将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一、公司股票临时停牌事项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公司将以现有总股本 867,057,35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4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213,880,290 股股票（最终转增的股票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本次转增完成后，台海核电总股本将由 867,057,350 股增至 2,080,937,640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2 月 21 日。

为实施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海核，证券代码：002366）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当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停牌 1 个交易日，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复牌。

二、风险提示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执行或不能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被宣告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9.4.17 条第（六）款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公司因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触及《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3. 公司因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且公司自 2019 年度至今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均为负值，触及《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4. 根据《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符合第 9.3.7 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若公司 2022 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5.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